

证券代码: 000035 证券简称: *ST科健 公告编号: KJ2013-40

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7月18日，深圳中院做出(2011)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1-6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公司随即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ST科健；证券代码：000035）自2013年7月19日起继续停牌，并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2013年8月16日，公司发布继续停牌公告，并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重组方必须符合以下条件：重组方净资产评估值不低于18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当年的净利润不低于1.7亿元，每股收益不低于0.3元，并能在未来年度保证一定的增长。按照上述要求，2013年4月16日，公司与重组意向方首农集团正式签署了重组意向协议（详见2013年4月20日公司关于《与首农集团签署重组意向协议的公告》），由于首农集团重组拟注入的资产系鸡、鸭等家禽育种、养殖及加工等资产，上半年受H7N9影响，拟注入资产经营状况出现较大波动，业绩出现异常，暂时不符合公司重整计划关于重组方的相关条件要求。在此情况下，经征得首农集团同意，公司采取补救措施，与另一家重组意向方江苏天楹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楹环保”）进行接洽，并最终达成合作意向。

天楹环保成立于2006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750.1233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严圣军先生，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海安县城黄海大道（西）268号，经营范围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气生产，销售自产产品（限分公司经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环保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经考察，天楹环保拟注入的资产符合本公司重整计划关于重组方必须符合的条件。根据重组时间计划安排，预计近期将召开第一次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4日